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ST 榕泰 公告编号: 2021-091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 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12 月 18 日以书面、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发出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5 人,实到董事 5 人,其中独立董事 2 名,本公司的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宝生先生主持,经 5 名董事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同日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意见》。

二、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同日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同日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22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ST 榕泰 编号:2021-092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 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杨宝生先生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聘任吴志平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期间公司董事长将不再代行财务总监职责。

截至到本公告披露日,吴志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交易所相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对聘任财务总监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聘任的财务总监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任职条件,未发现有《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也未有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亦未曾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任职资格合法,聘任程序合规;公司本次聘任的财务总监能够胜任相应岗位的职责,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要求,符合全体股东利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聘任吴志平为公司财务总监。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9 日

附件:

吴志平先生简历

吴志平,男,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2 年 9 月至 2004 年 9 月,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揭阳分行;2003 年 11 月至今,任职于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先后在公司财务部、内审部等任职。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ST 榕泰 编号:2021-093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因董事杨海涛先生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具体内容见同日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经公司第一大股东广东榕泰高级瓷具有限公司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吴志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对上述补选候选人进行了审核,认为候选人符合相关规定,未受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违反董事选任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董事任职要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附:董事补选候选人简历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9 日

附件:

吴志平先生简历

吴志平,男,中国国籍,本科学历。2002 年 9 月至 2003 年 9 月,任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揭阳分行;2003 年 11 月至今,任职于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先后在公司财务部、内审部等任职。

上述候选人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持有本公司股票;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广东榕泰 公告编号:2021—094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12 月 18 日以书面、电话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黄林纯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2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广东榕泰 公告编号:2021-095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所")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9 日成立 (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执业资质:1992 年首批获得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2006 年经 PCAOB 认可获得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执业资格,2010 年首批获得 H 股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2012 年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至今。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梁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232 人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679 人,较 2019 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净增加 221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821 人;

3.业务规模

2020 年度业务总收入: 252,055.32 万元

2020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225,357.80 万元

2020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09,535.19 万

2020 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情况:376 家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 收费总额 41,725.72 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 2020 年度年末数:405.91 万元

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70,000 万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无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5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2 次;5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分别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23 次、纪律处分 3 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姓名姜纯友,2010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09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0 年 8 月开始在大华所执业,2020 年 1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姓名吴少华,2005 年 9 月 30 日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6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2 年 12 月开始在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所执业,至今负责过多家上市公司及新三板企业审计等工作, 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 从事证券业务的年限 17 年,无兼职,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姓名李峻雄,1997 年 3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 年 6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7 年 6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12 年 1 月开始从事复核工作, 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 50 家次。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三)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 193 万元, 系按照本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工作人日数根据审计服务的性质、风险大小、繁简程度等确定;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根据执业人员专业技能水平等分别确定。

上期审计费用 168 万元,本期审计费用较上期审计费用增加 25 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核,意见如下: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具备丰富的审计经验以及充分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我们已对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审查,对其执业质量进行了充分了解。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能够遵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客观、公正地发表了审计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1 年度年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监事会意见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担任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审计团队严谨敬业,计划安排详细,派驻的审计人员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其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续聘大华会所为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报告进行审计。

(五)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ST 榕泰 公告编号:2021-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 年 1 月 13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 年 1 月 13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揭东经济试验区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2 年 1 月 13 日

至 2022 年 1 月 13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 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 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2.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1)人
2.01	关于选举吴志平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分别刊登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0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 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589	ST 榕泰	2022/1/6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 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凡符合上述条件的股东或代理人于规定时间内到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方式登记。

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正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登记时间:2022 年 1 月 12 日(星期三)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6:00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地址:广东省揭东县经济试验区

5、联系电话:(0663)3568053

6、传真:(0663)3568052

六、其他事项

1、现场会议半天,与会股东食宿与交通费自理。

2、股东在网络投票期间若遇网络投票系统出现异常情况或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9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2 年 1 月 13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2.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吴志平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xx	
4.02	例:赵xx	
4.03	例:蒋xx	
……	……	
4.06	例:宋xx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xx	
5.02	例:王xx	
5.03	例:杨xx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xx	
6.02	例:陈xx	
6.03	例:黄xx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xx	500	100	100	
4.02	例:赵xx	0	100	50	
4.03	例:蒋xx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xx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ST 榕泰 公告编号:2021-097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杨海涛的书面辞职报告。杨海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杨海涛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产生新的董事之前,杨海涛先生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董事职责。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工作,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杨海涛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他的辛勤工作及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2 月 29 日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暂停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29 日起暂停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景基金")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认购、申购、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等业务。已通过钱景基金购买本公司基金的投资者,当前持有基金份额的赎回业务不受影响,对处于封闭运作期的基金,投资者可在相关基金赎回业务开放期内通过钱景基金办理赎回业务。

上述暂停办理的销售相关业务的恢复时间,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936885

网址:www.qianjing.com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06

网址:www.igwfmc.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境外主要市场节假日暂停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的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景顺大中华混合		
基金主代码	2620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2021 年 12 月 31 日香港、台湾交易所节假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景顺大中华混合(人民币)	景顺大中华混合(美元现汇)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262001	010671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相关业务	是	是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 2022 年 1 月 4 日起恢复办理申购(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投资)、赎回业务,届时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2、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igwfmc.com)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 8888 606)垂询相关事宜。

3、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于基金管理人官网及《证券日报》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公募基金参加了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或"发行人")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优先配售。兴业银行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为本公司股东控制的子公司和本公司股东,因此本次优先配售涉及关联交易。

根据兴业银行发布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以及其他相关公告,现将本公司旗下公募基金参与兴业银行本次发行优先配售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获配数量(手)	获配金额(元)	投资类型
南方君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12	1712000	优先配售
南方优势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806	2806000	优先配售
南方誉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60	1860000	优先配售
南方安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79	1179000	优先配售
南方均衡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4	634000	优先配售
南方永元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83	1883000	优先配售
南方荣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16	516000	优先配售
南方策略优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9	149000	优先配售
南方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1892	1892000	优先配售
南方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614	35614000	优先配售
南方利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95	1495000	优先配售
南方利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27	1027000	优先配售
南方利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1	451000	优先配售
南方利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6	676000	优先配售
南方誉隆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9	139000	优先配售
南方宝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14	2314000	优先配售
南方誉尚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57	357000	优先配售
南方瑞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7	427000	优先配售
南方安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20	1020000	优先配售
南方安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68	1068000	优先配售
南方利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9	899000	优先配售
南方誉慧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35	2535000	优先配售
南方誉丰 18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1	181000	优先配售
南方誉期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35	1035000	优先配售
南方誉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72	1272000	优先配售
南方浩睿进取京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350	350000	优先配售
南方全天候策略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1203	1203000	优先配售
南方富誉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3368	3368000	优先配售
南方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52	352000	优先配售
南方 MSCI 中国 A50 互联互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720	7720000	优先配售
南方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74	374000	优先配售
南方誉盈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38	838000	优先配售
南方宝元债券型基金	22376	22376000	优先配售
南方安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09	3609000	优先配售
南方安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15	6015000	优先配售
南方均衡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06	2406000	优先配售
南方转型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496	6496000	优先配售
南方盛元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14	5414000	优先配售
南方宝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53	5053000	优先配售
南方宝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34	5534000	优先配售
南方养老目标日期 2035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184	184000	优先配售
南方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34	34000	优先配售
南方养老目标日期 203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48	48000	优先配售
南方大数据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31	631000	优先配售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11	611000	优先配售
南方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732	2732000	优先配售
南方宝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254	11254000	优先配售
南方宁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990	7990000	优先配售
南方佳元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62	1362000	优先配售
南方安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040	16040000	优先配售
南方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21	3221000	优先配售
南方君逸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	55000	优先配售
南方改革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8	48000	优先配售
南方价值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8	138000	优先配售
南方核心竞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8	28000	优先配售

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咨询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29 日

南方港股创新视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 年 12 月 29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港股创新视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港股创新视野一年持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258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但投资人每笔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需至少持有满一年,在一年锁定期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对于每份基金份额,锁定期指从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下同)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对申购份额而言,下同)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申请日次年的年度对日的前一日。在锁定期内基金份额持有人不能提出赎回申请,锁定期届满后的下一个工作日起可以提出赎回申请。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1 年 12 月 28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南方港股创新视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港股创新视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	南方港股创新视野一年持有混合 A	南方港股创新视野一年持有混合 C	
下属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	012586	012587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注册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1]1708 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21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2 月 24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1 年 12 月 28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4,834		
份额类别	南方港股创新视野一年持有混合 A	南方港股创新视野一年持有混合 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10,085,914.88	19,143,296.11	229,229,210.99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44,070.27	5,423.50	49,493.77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10,085,914.88	19,143,296.11	229,229,210.99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44,070.27	5,423.50	49,493.77
募集份额(单位:份) 合计	210,129,985.15	19,148,719.61	229,278,704.76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9,999,944.44	0.00	19,999,944.44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9.5179%	0.0000%	8.723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0,005.86	10,012.91	20,018.77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48%	0.0523%	0.0087%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0	0	0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本基金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0	0	0